

##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材料延期向中国证监会报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7月22日召开的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报工作指引》，上市公司应在股东大会作出重大资产重组决议并公告后3个工作日内，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4年修订）》的要求编制申请文件，并委托独立财务顾问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申报。

公司于2016年7月27日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及信息公开申请受理服务中心申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以下简称“申请文件”），但因部分材料需进一步补充，致使无法在规定期限内报送申请文件，故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延期报送申请文件，待补充材料齐备后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27日